

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民航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：飛航檢查

科目：飛航作業規則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《國際民航公約》第 1 號附約與駕駛員相關之章節有那些？試列出章節名稱並簡要說明其大綱內容。(25 分)
- 二、依據民用航空法第 41 條之 1 規定，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應檢查航空器所有人或使用人之航務作業，請說明有那些情形應停止其飛航？(25 分)
- 三、試說明航空器使用人訂定機場最低飛航限度時，應考量之情形。(25 分)
- 四、試舉出五項有關飛機駕駛員之派遣規定。(25 分)